
新县 2025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

合同协议书

合同编号：SKWY-2025-SG

新县水利局
河南政林实业有限公司
2025 年 12 月 23 日

合同协议书

新县水利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新县 2025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 河南政林实业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 新县 2025 年度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
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捌拾万元整（¥800000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邓伟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，并对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负主要责任，及时上报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方案、建筑垃圾处置方案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 60 日历天。

9. 本协议一式 陆 份。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新县水利局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 (签字)

2025 年 12 月 23 日

承包人：河南政林实业有限公司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 (签字)

2025 年 12 月 23 日